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2-079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拓宽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融资渠道，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合理控制财务成本，同时使公司能够灵活选择融资工具，及时满足资金需求，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达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对“成熟层企业”的相关要求后，可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将在注册有效期内自主发行，发行总额为不超过 200 亿元。

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条件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的规定，成熟层企业可就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产品编制同一注册文件，进行统一注册。成熟层企业需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产业政策，市场认可度高，行业地位显著，公司治理完善。

（二）经营财务状况稳健，企业规模、资本结构、盈利能力满足相应要求。

（三）公开发行信息披露成熟。最近 36 个月内，累计公开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信用类债券不少于 3 期，公开发行规模不少于 100 亿元。

（四）最近 36 个月内，企业无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信用类债券或其他重大债务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无债务融资工具等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

（五）最近 36 个月内，企业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国家法律或政策规定的限制直接债务融资的情形，未受到交易商协会警告及以上自律处分；实

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刑事处罚的情形。

成熟层企业同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可成为第一类企业。

（一）资产规模超过 3000 亿元、资产负债率低于 75%、总资产报酬率高于 3%。

（二）近 36 个月内，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规模超 500 亿元。

（三）资产规模超 8000 亿元，在国民经济关键领域中发挥重要作用。

二、注册与发行方案

（一）公司拟根据银行间交易商协会相关规定，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绿色债务融资工具、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

（二）本次注册顺利获批后，将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确定每期发行品种、额度和期限等。公司发行债务融资产品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债务等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用途，总发行金额为不超过 200 亿元。

（三）本次注册的有效期

本次拟注册的多品种非金融企业债券融资工具DFI在获准发行后，可在2年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或择机分期发行符合要求的不同期限债务融资工具。

三、注册发行相关的授权事项

为更好的把握债务融资产品的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高效、有序地完成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工作，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全权决定与具体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监管部门发行政策、市场条件和公司需求，制定、修订、调整具体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种类、发行规模、发行期限、发行额度、发行利率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

2、决定聘请承销机构、信用评级机构、注册会计师、律师等专业机构和人员办理发行相关事宜；

3、向相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发行相关的审批、登记、注册、备案等手续；

4、签署、执行、修改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上市有关的合同、协议和相关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各类公告等并根据监管规则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5、如监管部门发行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或当时的市场条件对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办理与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7、授权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通知书有效期到期日止。

四、发行相关的审批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发行注册后实施。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相关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3日